

苏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 2012 年 8 月 9 日（星期四）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2012 年 8 月 12 日上午 9:30 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9 名。会议由董事长张近东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 号）及江苏证监局的有关文件精神，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对公司《章程》中与利润分配政策相关的条款第八十二条、第一百六十四条进行修改，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应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章程修正案》。

二、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报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实施；

自 2011 年公司明确提出“十年发展规划”以来，围绕营销创新、电子商务、服务升级等方面的工作全面展开。公司正在形成“苏宁连锁、乐购仕连锁、苏宁易购”三个战略业务单元协同发展的新的业务框架，并在此业务框架之下，实现企业运营模式以及盈利模式的创新转型。

鉴于此，公司拟发行公司债券，进一步增强企业的资金能力，有力的支持采购平台、物流平台、信息平台以及人力资源平台的建设，全力助推公司模式创新，主要体现在：

1、创新采购模式：公司将不断优化供应商合作关系，进一步推进与知名品牌供应商的战略合作；通过提前预付款等操作，加大各品类定制包销产品占比；着力提升经销产品占比；通过缩短联营代销产品结算账期等举措，大力推进开放平台的发展。

2、创新研发平台：公司将加快“云服务”模式的构建，支撑线上线下服务升级转型，并同步推进店面智能化体系的建设；配套公司云计算中心、研发基地的建设，加大力度引进以及自主培养研发人才。

3、优化物流运营体系：公司将全面加强全国性物流网络的完善，充分运用信息技术手段，提升物流体系运营能力，实施精准配送，提升消费者的购物体验。

综上，为更好的践行公司十年发展战略，支持企业实现转型升级以及业务的持续发展，公司在充分分析企业发展资金需求、资产负债结构、融资渠道以及市场行业发展情况后，提出了发行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计划。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本次发行方案逐项审议情况如下：

1、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规模；

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80 亿元（含 80 亿元），以一期或分期形式发行。具体发行规模和分期方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和发行时市场情况，在上述范围内确定；

2、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不向公司股东进行优先配售，直接面向市场和公众发行；

3、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期限和品种；

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存续期限不超过 10 年（含 10 年），可为单一期限或多种期限混合品种。具体期限构成和各期限品种的发行规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和公司资金需求情况确定；

4、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和调整公司债务结构；

5、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

同支付；

6、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利率水平及确定方式；

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的具体利率水平及确定方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发行前根据市场询价情况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7、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担保安排；

本次发行公司债券是否提供担保及具体担保安排，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公司和市场的情况确定；

8、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上市场所；

公司在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后将尽快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关于本次公司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

9、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偿债保障措施；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将至少采取如下措施：

- （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 （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 （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 （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10、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决议的有效期限；

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公司债发行届满 24 个月之日止。

三、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为提高本次发行的工作效率，参照市场惯例，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者董事会授权人士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从维护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出发，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和市场的具体情况，制定、调整及实施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具体方案、具体条款和条件，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债券发行规模、发行方式（包

括是否分期发行及各期发行的数量等)、债券期限、债券品种、发行时机、利率及确定方式、是否设置回售或赎回条款、募集资金用途、担保安排、偿债保障安排等与发行相关的全部事宜;

2、制定、批准、签署、修改、公告与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有关的各项法律文件,并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对申报文件进行相应补充或调整;

3、选择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及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4、如监管部门对发行公司债券的意见或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对与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有关的事项进行相应调整,或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继续进行本次公司债券的发行工作;

5、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申报及上市的相关事宜;

6、决定聘请参与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必要的中介机构;

7、办理与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有关的其他事项;

8、以上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由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本议案下的董事会授权人士为公司董事任峻先生,该董事会授权人士有权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确定的授权范围,代表公司在本次公司债券发行过程中具体处理与本次公司债券发行、上市有关的上述事宜。

四、以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 2012-036 号《苏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苏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 年 8 月 14 日